

2024年度

醴陵市文化馆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醴陵市文化馆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文化馆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文化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弘扬时代主旋律。

(二) 运用各种文化艺术手段，组织开展群众文化艺术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三) 搞好业余文艺群体建设，辅导、培训业余文艺骨干，组建多种门类的业余文艺团队，开展群众性文艺创作活动。

(四) 加强对乡镇、社区、企（事）业、机关、学校等文化站的文化工作指导和文化活动辅导。

(五) 积极开展群众文化理论研究，有计划地进行群文调研。

(六) 搜集、整理、保护民族民间文化艺术遗产，建立健全群众文化艺术档案。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文化馆单位内设办公室、声乐工作室、非遗工作室，舞蹈工作室，书画影工作室，器乐工作室，文学工作室 7 个股室。

(二) 决算单位构成。文化馆单位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文化馆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4.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239.64
八、其他收入	8	46.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1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7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1.3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71.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71.36	总计	60	271.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1.36	224.89					46.47
2070101	行政运行	109.77	109.77					
2070108	文化活动	6.00	6.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7.70	17.7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8.27	31.80					46.4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90	27.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1	13.01					
2080801	死亡抚恤	3.80	3.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	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	1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1.36	137.69	133.67			
2070101	行政运行	109.77	109.77				
2070108	文化活动	6.00		6.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7.70		17.7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8.27		78.2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90		27.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1	13.01				
2080801	死亡抚恤	3.80		3.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	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	1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4.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93.17	193.1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82	16.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6	4.1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4	10.74		
	26		三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4.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4.89	224.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4.89	总计	64	224.89	224.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4.89	137.69	87.20
2070101	行政运行	109.77	109.77	
2070108	文化活动	6.00		6.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7.70		17.7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1.80		31.8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90		27.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1	13.01	
2080801	死亡抚恤	3.80		3.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	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	1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14	30201	办公费	1.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5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6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9.78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4	30206	电费	0.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78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32.16	公用经费合计					5.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当表格数据为空时，应有此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当表格数据为空时，应有此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27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2.91 万元，降低 16.31%，主要是因为上级财政专项经费的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71.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4.89 万元，占 82.87%；其他收入 46.47 万元，占 17.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71.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7.69 万元，占 50.74%；项目支出 133.67 万元，占 49.2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4.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4.26 万元，降低 19.4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4.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2.8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4.26 万元，增长（降低）19.43%，主要是因为上级财政专项经费的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4.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93.17 万元，占 85.8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82 万元，占 7.47%；卫生健康（类）支出 4.16 万元，占 1.84%；住房保障（类）支出 10.74 万元，占 4.77%。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6.7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24.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43%，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9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7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晋升，人员经费增加。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上级经费追加拨款。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上级经费追加拨款。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上级经费追加拨款。

5、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上级经费追加拨款。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4.55万元，支出决算为1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经费追加拨款。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万元。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4.33万元，支出决算为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7%。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2.1万元，支出决算为10.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经费追加拨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7.6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2.1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1.2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87.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8.77%，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不属于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开支培训费 0.14 万元，用于开展省文化馆组织的培训，人数 1 人，内容为全省文化馆馆长业务学习，经验交流。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4.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0.5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6.5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9%。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4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3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个17.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8%；**(二)绩效评价结果。**一是绩效自评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56.79万元，执行数279.35万元，完成预算的178%，绩效自评得分98.7分，评价等级为“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文化馆在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严格执行局机关管理制度，扎扎实实做好每一项工作，在创作、辅导、培训、活动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工作业绩，并在市里各大活动中充分展示群文人文风采，赢得社会各界肯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国家级非遗项目申报：原计划将花炮制作技艺及其相关民俗活动申报为国家级非遗项目，但通过与省级非遗分管领导及专家和株洲市级分管领导及专家汇报，因为省内有同类型国家级非遗项目，明确不能将此申报为国家级非遗项目，需另外挖掘打造项目。

2、根据醴编办【2024】3号文件关于调整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部分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市文化馆加挂市非遗中心牌子，但是人员和财政预算费用并无增加，涉及到非遗田野调研、资料打印、活动开展等很多费用无从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1、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和财务规定的标准列支各项经费，建立问责制。

2、加强预算法制化观念，增强预算约束力，提高财务管理预见性，自觉维护预算编制的严肃性。

3、完善固定资产管理、使用、清查等各项制度，管好、用好固定资产

4、恳请市政府协调相关部门支持解决综合楼设施完善和整体提质，推进文化馆的标准化建设。

公共文化服务工作的成效不是立竿见影的，影响是潜移默化的。在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实施过程中，更需要有政策的支持和资金的保障，以营造全社会范围内繁荣向上的文化氛围，同时还要用完善的制度和规范的流程来保障项目的实施。**三是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如有，一级预算部门填写）。**2024年度0个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其中，0个项目评估通过，涉及资金0万元，0个项目评估不通过，涉及资金0万元。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请根据2024年度绩效自评结果、部门评价结果、财政评价结果对本部门2025年度预算安排，支出结构调整，资金管理，制度建设等方面结果运用进行简要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是指用于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2024 年度醴陵市文化馆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醴陵市文化馆为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下设正股级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是：

1、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文化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弘扬时代主旋律。

2、运用各种文化艺术手段，组织开展群众文化艺术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3、搞好业余文艺群体建设，辅导、培训业余文艺骨干，组建多种门类的业余文艺团队，开展群众性文艺创作活动。

4、加强对乡镇、社区、企(事)业、机关、学校等文化站的文化工作指导和文化活动辅导。

5、积极开展群众文化理论研究，有计划地进行群文调研。

6、搜集、整理、保护民族民间文化艺术遗产，建立健全群众文化艺术档案。

核定编制 14 名，现有编制人员 10 人，现有在职干部职工 10 人，拥有专业技术人员 5 人，其中中级职称 4 人，副高职称 1 人，临聘人员 2 人。

(二) 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本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其他项目支出(除本级专项资金以外)绩效目标

目标 1，完成党委政府下达的绩效考核指标任务，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目标 2，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主要考核任务，开展群众性文艺创作。

目标 3，本部门发展规划，保护民族民间文化艺术遗产，建立健全群众文化艺术档案。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7.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37.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项目支出 133.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3.6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费用 133.67 万元。其中免
费开放专项等 78.27 万元，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23.7 万元，死
亡抚恤金 3.8 万元，工作性专项 27.9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相关开支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相关开支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无相关开支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支出资金 271.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71.36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基本支出 137.69 万元，占总支出的 5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2024 年文化馆在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严格执行局机关管理制度，扎实做好每一项工作，在创作、辅导、培训、活动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工作业绩，并在市里各大活动中充分展示群文人文风采，赢得社会各界肯定。

（一）精心组织群文活动彰显担当作为

我馆共开展群文活动 133 余次，公共服务人次在 150 万以上。其中：

- 1、2024 年春到旗滨 · 送春联文化惠民活动。
- 2、“缤纷冬日 喜迎新春”指筝朝夕古筝专场音乐会
- 3、醴陵市文化馆幸福邻里学院文体分院剪纸培训课
- 4、2024 年元宵清廉四知喜乐会
- 5、2024 年我们的节日——春节 古韵非遗 · 魅力皮影展演
- 6、“新时代文明实践”—— 2024 年喜迎新春摄影作品展
- 7、“学雷锋”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 8、三八妇女节诗词作品线上展
- 9、“桃花开醴” 2024 年醴陵市第八届湘赣边桃花艺术节暨船湾镇春季乡村文化旅游节
- 10、醴陵市文化馆市民大课堂——茶艺培训课
- 11、参加“为祖国喝彩 向祖国献礼”全国优秀文艺作品汇演

- 12、“2024年乡村大舞台”文艺汇演活动
- 13、2024年醴陵市乡村大舞台非遗专场
- 14、“传承清廉家风.涵养清风正气”活动
- 15、“母女相伴，簪花添彩，一念簪花，一世无忧”母亲节亲子簪花巡游活动
- 16、2024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
- 17、状元欢歌·文化赋能陶瓷产业——2024年醴陵市书画作品展
- 18、“我们的节日·端午”文艺演出
- 19、醴陵市文化馆市民大课堂——美术课。
- 20、老干部（老年）大学声乐一班开展户外教学活动文艺展演
- 21、醴陵市文化馆市民大课堂——舞蹈高级研修班
- 22、“庆七一”红色舞蹈进景区
- 23、文艺助力夏日“醴”行活动
- 24、第二届湖南省扬琴艺术节
- 25、“助力奥运 快乐夏天音乐会”
- 26、“渌江花月夜”2024年度中秋文艺汇演
- 27、喜迎国庆·盛世中华——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专题文艺晚会
- 28、醴漂艺术家陶瓷作品展
- 29、庆祝政协75周年音乐联谊会

30、醴陵市舞蹈家协会“到群众最需要的地方去”系列活动之陶玲舞蹈工作室八周年文艺晚会

31、市民大课堂——植染体验课

32、文艺下乡——醴陵市文化馆乡村大舞台活动

33、市民大课堂-龙氏驱寒手

34、唱时代新韵 舞银发风采——迎新年庆元旦文艺汇演

35、“石亭味道”全国“四季村晚”示范展示活动暨石亭镇第二届马蹄节文艺汇演。

活动规模大，且节目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极大地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我馆秉承面向社会服务百姓的宗旨，认真贯彻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下文化馆的基本职能，以高质量文化供给增强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组织过程我们把握了几个原则：1、做好结合文章，扩大整体效果。如：五一非遗专场结合炒粉节，状元欢歌书画展结合旅游节，还有我们接下来的醴漂艺术作品展结合瓷博会等，包括我们自己的群文活动也与非遗传承紧密结合。2、注重延续性和持久性，打造活动品牌。比如我们“乡村大舞台”及“市民大课堂”已经延续了四年，逐步在市民心中形成了整体印象，也引起了领导们的关注，从而给予多方面的支持，还有近两年形成的元宵清廉四知喜乐会和渌江花月夜中秋文艺晚会也正在一步一个脚印扎实实地开展3、利用政策做好激励工作，今年我局颁布了《文旅“八条”》奖励、星级文体团队评定、《文旅体融合发展示

范镇（街道）、村（社区）创建工作方案》等政策。我们充分运用这些政策在各文化馆分馆和群文团队中进行宣传、指导群文工作的开展。

（二）敢于开拓创新力求谋事成事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我们一直秉承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想群众所想，并不断取得突破。1、结合我市产业特点，力推文化生态保护区的创建工作。经过两年多的努力，今年7月17日，醴陵陶瓷文化生态保护区被设立为株洲市级文化生态保护区（株洲地区仅此一家）。2、充分发挥社会力量，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如元宵节调度福星企业赞助汤圆及加特林烟花，渌江花月夜吸纳社会资金及物资17万多，还有端午节两天也有新三润及喜酱天下酒给予了大力支持。在当前财政压力特别紧张的情况下，勇敢地走向社会，锻炼自己的市场运作能力，助力文旅事业繁荣发展！3、积极扩大宣传覆盖面为醴陵文旅服务。如：今年5月，组织釉下五彩瓷烧制技艺项目参加伦敦工艺周活动，6月，组织非遗项目参加江西省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组织醴陵民歌赴香港、澳门进行传唱等。

（三）取得累累硕果服务永不止步。

1、2月份，醴陵十三家企业被评为第二批株洲市级非遗工坊示范点。

2、2月19日，陈利、黄永平入选第六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名单。

3、3月份，2023年度全省优秀文化（群艺）馆馆长表彰中，杨小春被评为“湖南省优秀文化（群艺）馆馆长”。

4、3月份，我馆荣获湖南省2023年度艺术考级“优秀组织单位”，杨小春、许倩婷、杨海洋三名同志被评为“优秀组织工作者”。

5、7月17日，醴陵陶瓷文化生态保护区被设立为株洲市级文化生态保护区。

6、12月13日，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发布《关于2024年湖南省非遗工坊、非遗街区、非遗村镇示范点名单的公示》。其中，醴陵市沩山镇沩山村入选2024年湖南省非遗工坊、非遗街区、非遗村镇示范点名单，目前已完成公示。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国家级非遗项目申报：原计划将花炮制作技艺及其相关民俗活动申报为国家级非遗项目，但通过与省级非遗分管领导及专家和株洲市级分管领导及专家汇报，因为省内有同类型国家级非遗项目，明确不能将此申报为国家级非遗项目，需另外挖掘打造项目。

2、根据醴编办【2024】3号文件关于调整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部分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市文化馆加挂市非遗中心牌子，但是人员和财政预算费用并无增加，涉及到非遗田野调研、资料打印、活动开展等很多费用无从支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和财务规定的标准列支各项经费，建立问责制。

2、加强预算法制化观念，增强预算约束力，提高财务管理预见性，自觉维护预算编制的严肃性。

3、完善固定资产管理、使用、清查等各项制度，管好、用好固定资产

4、恳请市政府协调相关部门支持解决综合楼设施完善和整体提质，推进文化馆的标准化建设。

公共文化服务工作的成效不是立竿见影的，影响是潜移默化的。在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实施过程中，更需要有政策的支持和资金的保障，以营造全社会范围内繁荣向上的文化氛围，同时还要用完善的制度和规范的流程来保障项目的实施。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4年文化馆履行职责职能，严格按财经法规及制度使用、管理资金，成效明显，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资金使用效益高。表现在：一是保障了职工工资、津补贴、绩效及时足额发放；二是保障了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资金支付正常；三是财政供养人员控制较好；四是资金使用无虚列支出及随意使用现象，无大额现金支付现象。

(二) 资金使用社会效益好。表现在：一是保障了文化馆各项业务类、中心工作进展顺利；二是做好了各项非物质文化

遗产保护利用、文化服务工作；三是完成了上级单位交办的一系列中心工作。

根据考核评分细则，2024年文化馆整体支出，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按计划管理使用，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98.7分，等级为优良。

利用绩效监督，促进单位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利用效率，推动我市公共文化服务工作又好又快发展。下一步将会把《2024年醴陵市文化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发布到部门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群众的监督。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未来，醴陵市文化馆将继续秉持服务群众的宗旨，不断优化文化活动内容和形式，持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为醴陵市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贡献更大力量。